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1999/L.54  
29 Jul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 年实质性会议

1999 年 7 月 5 日至 30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7(d)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

理事会副主席马卡里姆·维比索诺先生(印度尼西亚)

基于非正式协调提交的决议草案

需要协调和改进联合国的信息系统以便使  
所有国家能够最佳利用和获取信息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意识到会员国关心充分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加速经济和社会发展，  
回顾理事会关于需要协调和改进联合国的信息系统以便使所有国家能够最佳利  
用和获取信息，同时兼顾所有正式语文的 1991 年 7 月 26 日第 1991/70 号决议、1992  
年 7 月 31 日第 1992/60 号决议，1993 年 7 月 29 日第 1993/56 号决议，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1994/46 号决议，1995 年 7 月 28 日第 1995/61 号决议，1996 年 7 月 25 日第  
1996/35 号决议，1997 年 7 月 18 日第 1997/1 号决议和 1998 年 7 月 29 日第 1998/29  
号决议，

欢迎不限名额信息技术工作组主席就工作组在履行其授权方面迄今为止所取得  
的进展提交的报告，

1. 再次重申理事会高度重视联合国会员国、观察员国家和由联合国认可的非政府组织以容易、经济和简便方式不受阻碍地检索联合国数据库和信息系统并获取其服务，而非政府组织不受限制地使用不应妨碍会员国的使用，使用数据库和其他系统不应造成额外的财政负担；

2.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在现有的资源内再延长信息技术特设工作组任期一年，以便履行理事会关于该议程项目的决议，为成功地落实秘书长目前正在采取的关于利用信息技术的倡议提供便利，并继续落实实现其目标所需要的措施，其中包括继续采取下列行动：

- (a) 除其他外，通过增强常驻代表团与互联网和联合国数据库的联接，改善所有会员国首都和主要联合国机构所在地通过互联网的连接；
- (b) 进一步作出努力，为目前尚未得到这种服务的会员国提供电子连接；
- (c) 改进会员国检索联合国范围广泛的经济和社会问题，发展问题、政治问题和其他实质性方案领域方面的资讯，并将所有正式文件放入互联网；
- (d) 改进会员国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彼此之间的电子邮件连通；
- (e) 为代表团工作人员提供专门培训，使他们能够利用正在为会员国开发的便利手段，尤其是电子邮件和互联网网页；
- (f) 利用费用低的通讯链路为会员国提供检索联合国在线数据的能力，或通过其他方式，例如光盘，使会员国能够检索未上互联网的专门数据库；
- (g) 作出妥善安排，为发展中国家常驻代表团提供利用互联网技术的硬件平台；
- (h) 加强利用电视会议以促进联合国，常驻代表团和学术机构之间的交流和互动；
- (i) 解决联合国秘书处内部 2000 年的问题(即所谓的“千年虫” )，确保已采取恰当的补救行动并且正在制订应急计划；
- (j) 提高会员国对 2000 年问题的认识，如有必要，为各国政府在全球和区域一级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一个场所；

- (k) 为有关国际组织提高国家应付下列紧急情况的努力给予积极的支持：2000年尤其是在航空、电讯、航海和医疗部门可能出现的混乱；
- (l) 鼓励更多地分享有关2000年防备情况方面的信息，以便协助国家和组织采取必要的补救行动和应急计划，并向公众宣传2000年准备情况方面的资料；
- (m) 在国家一级，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扩大获取联合国资讯的能力；
- (n) 本身关于信息管理战略的工作；

3. 赞扬工作组成功地召开了两次全球性2000年国家协调员会议(一次于1998年12月11日，另一次于1999年6月22日)，它们分别提高了会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对2000年问题严重性的认识，审查了会员国面对这一挑战的准备状态，并使会员国能够就补救行动和应急规划交流经验；

4. 赞扬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为会议的组织和国家协调员的与会提供的财政帮助；

5. 赞赏地注意到为通过更便利用户的经社理事会网页和通过在互联网上广播本届会议的精华部分从而使理事会跟上新的信息技术发展作出的努力；

6. 重申需要继续与国家代表密切协商并使他们与联合国系统内负责信息技术的机构的执行和管理部门进行积极交流，以便能够优先重视国家作为终端用户的特殊需要；

7. 敦促工作组加强与私营部门的联系，以便使该部门丰富的专门知识和经验能够有助于工作组的工作；

8. 欢迎日内瓦信息使用者社团为保证与设在日内瓦的所有常驻代表团接通而作出的努力，并赞赏地注意到在各种联合国机构，尤其是国际电信联盟、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联合国驻日内瓦办事处的协助下，在向日内瓦各常驻代表团提供培训和设备方面作出了大量的工作；

9. 感谢国际电信联盟和私营部门的赞助者为日内瓦外交使团网作出的贡献，并希望该项目能够扩大到所有常驻代表团，并且能够以优惠条件提供给发展中国家的常驻代表团；

10. 建议其 2001 年会议的高潮段主题可定为“以信息和通讯技术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以便突出强调现代信息技术对于联合国发展活动的重要性和该领域国际合作的需要；
11. 请秘书长与工作组充分合作，优先落实工作组的建议；
12. 还请秘书长就本决议所采取的后续行动，包括工作组的结论向理事会 2000 年的实质性会议提出报告。

-- -- -- -- --